屏 東 縣 萬 巒 鄉 公 所

108 年度對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

108 年 01 月至 12 月止

表 1　　單位：千元

鄉（鎮、市）民代表姓名	建議項目及內容	建議地點	建議金額	核定情形				
				核定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有無公開招標	得標廠商
	無							
合　　計								

註：1.本表主辦機關：各鄉（鎮、市）公所業務單位。

2.本表查填及送達期限為 108 年 7 月 21 日、109 年 2 月 20 日前。

本表為彙整各業務單位資料後所製。